

中共常州市金坛区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坛教委字〔2019〕1号

关于印发 《2019年金坛区教育党建工作意见》的通知

各中小学、幼儿园、局属各单位党组织：

现将《2019年金坛区教育党建工作意见》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学校实际，贯彻落实。

中共常州市金坛区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2019年3月25日

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办公室

2019年3月25日印发

2019 年金坛区教育党建工作意见

2019 年是建国 70 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也是区委教育工委成立之年，全区教育党建工作迎来新格局，做好教育系统党建工作意义重大。2019 年全区教育党建工作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坚持党对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全面加强教育系统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制度建设，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为加快实现金坛教育现代化提供有力保证。

一、加强理论武装，提高思想政治觉悟

1. 继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建设。重点学习《习近平关于教育发展的重要论述》，精心组织好党员干部春季培训班，上好每季度一次党课，利用好“学习强国”学习平台，组织党员定期上网学习，对学习积分落后的党员，要经常提醒，必要时进行诫勉谈话。

2. 高度重视意识形态领域工作。深入了解当前师生的思想状态，对师生中出现意识形态苗头问题及时采取措施解决。明确学校书记为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第一责任人，实行社会团体组织进校园报告审批制度，学校自行组织的教育教学以外的一切活动必须上报教育主管部门审批备案，获批后方能施行。严禁任何非上级党组织、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布置安排或许可的任何单位、组织和个人，严禁进入校园开展任何活动。加强网站管理，建立“金

坛教育服务中心”网站，并将全区各中小学（幼儿园）网站全部纳入网站集群。

3. 构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与有关科室联动，深入开展“师德建设月”和“劳模精神进校园”活动，深化“168”爱生结对助学活动，继续开展好“十佳师德标兵”和“优秀教育工作者”等优秀教师评选活动。组织开展全区中小学教师师德培训，通过传统讲座、网络培训、校本培训等方式对全体教师进行师德培训，大力宣传师德典型，积极树立师德形象，充分发挥师德模范的引领带动作用。将师德表现作为教师考核、聘任（聘用）和评价的首要内容。深入开展未成年人思想道德教育实践活动，逐步完善未成年人思想道德教育体系，进一步细化设计由低到高、由浅入深的未成年人思想道德教育序列。加强劳动实践教育，以实践活动推动未成年人思想道德教育日常化、生活化。组织未成年人在“清明”“六·一”“七·一”“十·一”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网上祭英烈、学习和争做“新时代好少年”、红领巾寻访、向国旗敬礼等系列活动。进一步深化少年宫建设使用管理，完善各项管理制度，提高经费保障能力，继续按照“防已病、治未病，培养利他精神”的原则，完善学校心理咨询室建设，充分发挥区未成年人成长指导中心作用。

二、坚持固本强基，提高队伍战斗力凝聚力

1. 优化基层组织设置。根据党组织设置要求和方便开展工作原则，对少数基层党组织进行调整优化，及时设置新学校（幼儿园）党组织。适时举办基层党务工作培训班。

2. 坚决落实好民主集中制。凡是属于“三重一大”讨论范围的事项，都要经过集体讨论决定，杜绝“一言堂”现象。严肃落实党内政治生活制度。学校党组织要定期按要求组织党员开展活动。落实好“三会一课”、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和组织生活会制度。各校务必要做到每月至少一次支委会和党小组会，每月组织党员开展至少半天时间的党员集体活动，每季度组织党员上一次党课。全体支委成员要分工和每位党员进行谈心谈话活动，了解党员思想动态，向党员介绍学校重大决策，争取党员带头支持。

3. 规范学校中层干部选拔任用工作。认真落实省委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要求，规范执行学校中层干部“两评议一报告”制度，对民主评议满意度明显偏低、教师意见集中的干部，各校党组织要对其选拔任用情况作出说明，并进行相应的教育和处理。

4. 加强教育干部培训。举办好暑期干部培训班，继续组织校长书记走进全国知名高校，亲历教育知识更新的最前沿，拓宽视野，提升能力。继续发挥“名校长”基地功能，促进中青年校长加快成长。

5. 完善教育人才培养机制。建立健全教育人才引进机制，配合区委加快出台《常州市金坛区优秀教育人才培养引进办法》。对教育人才实施分层分类管理。

三、坚决落实党委主体责任，全面推进从严治党

1. 坚决反对官僚主义和形式主义。组织对全区教育系统存在的官僚主义和形式主义再排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教育广大党

员干部树立正确的权力观和政绩观，认清教育工作的本质内涵，鼓励党员教师说实话、报实情、办实事，采取有利于工作开展的形式，使工作搞得既轰轰烈烈、又扎扎实实。

2. 严明纪律规矩。开展常态化廉政提醒，元旦、春节、端午、教师节和中秋节等关键节点及时提醒，确保风清气正过节。开展廉政警示教育，通过参观警示教育基地，收看廉政警示纪录片、组织学习相关制度规定，不断增强拒腐防变意识。深化经济责任审计。完成校长离任审计、新任一年校长的经济责任审计，由单项审核财务转向财务与履职双兼顾。

3. 推进教育行风建设。认真落实行风建设责任制，进一步规范办学行为，切实落实“五严”要求。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教育，持续开展师德师风的监测和考评，不断完善“学生评教师、教师评校长、校长评机关、家长评学校、社会评教育”的五评机制，强化教师职业道德建设。进一步增强教育主管部门和学校抓好行风建设的责任感、主动性和创造性，力争教育行风建设再上新台阶，人民群众对教育更满意。严禁在职教师有偿补课，严禁在职教师私自到社会培训机构兼职授课，严禁教师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联合第六派驻纪检组，对全区在职教师有偿补课情况进行专项治理。

4. 坚持依法治教。加快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组织 11 所中小学、幼儿园参加常州市依法治校示范校创建活动，建立法律顾问制度。